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UTAL

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

Jutal Offshore Oil Services Limited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303)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營業額減少 30.74%至人民幣 658,566,000 元
- 毛利減少 30.84%至人民幣 128,769,000 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 6.12%至人民幣 26,714,000 元
- 每股基本及每股攤薄盈利為人民幣 0.0334 元
-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派發每股 1 港仙的末期股息

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經審核之合併業績，以及 2014 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u>2015 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 年</u>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658,566	950,881
銷售及服務成本		<u>(529,797)</u>	<u>(764,704)</u>
毛利		128,769	186,177
其他收入	5	29,621	7,018
行政開支		(126,912)	(136,565)
其他營業開支		<u>(4,577)</u>	<u>(8,634)</u>
經營溢利		26,901	47,996
財務費用	7	(10,358)	(16,76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u>17,872</u>	<u>7,297</u>
除稅前溢利		34,415	38,530
所得稅開支	8	<u>(7,701)</u>	<u>(10,074)</u>
年內溢利	9	<u>26,714</u>	<u>28,456</u>
可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u>26,714</u>	<u>28,456</u>
每股盈利	11	人民幣	人民幣
基本		<u>3.34 分</u>	<u>3.74 分</u>
攤薄		<u>3.34 分</u>	<u>3.67 分</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u>2015 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 年</u>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26,714	28,456
其他全面收益			
可被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幣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異		<u>9,654</u>	<u>2,262</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9,654</u>	<u>2,262</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36,368</u></u>	<u><u>30,718</u></u>
可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u><u>36,368</u></u>	<u><u>30,718</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u>2015 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 年</u>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536,971	525,442
預付土地租賃款		482	547
商譽		191,084	182,090
無形資產		3,375	3,36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08,186	290,314
遞延稅項資產		765	7,677
		<u>1,040,863</u>	<u>1,009,436</u>
流動資產			
存貨		25,618	19,75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164,587	288,518
合約工程的應收客戶款項	13	189,967	215,3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78,334	65,325
衍生金融工具		926	-
應收董事款項		1,147	1,38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98	170
可收回稅項		227	1,417
抵押存款		22,141	31,4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58,486	95,426
		<u>541,831</u>	<u>718,82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4	141,290	217,164
合約工程的應付客戶款項	13	16,483	5,452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78,180	107,025
衍生金融工具		2,356	-
保證撥備		3,058	2,701
銀行貸款		131,476	230,240
應付稅項		154	1,661
		<u>372,997</u>	<u>564,243</u>
流動資產淨值		<u>168,834</u>	<u>154,58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09,697</u>	<u>1,164,01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u>2015 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 年</u>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21,331	8,000
遞延稅項負債		<u>30,871</u>	<u>29,650</u>
		<u>52,202</u>	<u>37,650</u>
資產淨值			
		<u><u>1,157,495</u></u>	<u><u>1,126,369</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506	7,504
儲備		<u>1,149,989</u>	<u>1,118,865</u>
總權益			
		<u><u>1,157,495</u></u>	<u><u>1,126,369</u></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南山區蛇口赤灣石油大廈 10 樓。本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技術支援服務和銷售相關設備及物料、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以及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是本公司的呈列貨幣，亦是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同時符合適用的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的披露要求。

除下文所述外，編製該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規定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與其營運相關並自 2015 年 1 月 1 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合併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引致現有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申報的金額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在 2015 年 1 月 1 日開始之財務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期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在生效時被應用於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已評估在適用的情況下對將來期間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產生的潛在影響，但目前尚未評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9 部分「賬目及審計」之規定從本財政年度生效。儘管本公司並非在香港註冊成立，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遵守新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之披露規定。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中若干資料之呈列方式及披露有所變動。

此外，聯交所於 2015 年 4 月發佈了上市規則附錄 16 在年度報告中與財務資料披露有關之修訂，該修訂適用於從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或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允許早期採用。本公司已採用對本綜合財務報表中某些資料的陳述和披露有所影響之修訂。

4. 收入

本集團本年的收入分析如下：

	<u>2015 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 年</u> 人民幣千元
來自工程合約收入	545,393	828,139
貨品銷售	37,810	38,938
提供其他服務	75,363	83,804
	<u>658,566</u>	<u>950,881</u>

5. 其他收入

	<u>2015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年</u>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政府補貼	8,423	1,00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42	725
處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淨額	-	145
匯兌收益淨額	4,408	623
應收貿易賬款撥備之回撥	3,075	3,819
合約工程的應收客戶款項減值虧損之回撥	5,970	-
存貨撥備之回撥	3,248	-
其他	3,655	706
	<u>29,621</u>	<u>7,018</u>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由三個主要業務分部組成：

- (a) 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及生產技術支援服務和銷售相關設備及物料
- (b) 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
- (c) 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為策略業務單位，各策略業務單位提供不同的產品及服務。由於彼等所需的技術及市場營銷策略不同而分開管理。

6. 分部資料 (續)

分部損益並不包括其他收入、行政開支、其他營業開支、財務費用、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及所得稅費用。分部資產並不包括商譽、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衍生金融工具、可收回稅項、遞延稅項資產、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並不包括銀行貸款、衍生金融工具、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遞延收益和其他企業負債。

可報告分部之損益，資產及負債如下：

	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及生產技術支援服務和銷售相關設備及物料	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	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對外收入	113,172	501,139	44,255	658,566
分部溢利	22,954	101,656	4,159	128,769
折舊及攤銷	2,901	26,257	407	29,565
其他重要之非現金項目：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撥備	389	2,303	62	2,754
合約工程的應收客戶款項減值虧損之回撥	-	5,970	-	5,970
貿易應收帳款撥備之回撥	-	3,075	-	3,075
分部非流動資產之增加	1,933	40,127	21	42,081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分部資產	43,308	894,374	16,070	953,752
分部負債	26,781	167,984	3,796	198,56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對外收入	122,742	769,340	58,799	950,881
分部溢利	29,403	149,302	7,472	186,177
折舊及攤銷	2,802	23,695	536	27,033
其他重要之非現金項目：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撥備	49	2,454	10	2,513
合約工程的應收客戶款項減值虧損	-	1,558	-	1,558
貿易應收帳款撥備之回撥	104	3,715	-	3,819
分部非流動資產之增加	11,537	116,429	257	128,223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分部資產	47,225	1,008,043	26,109	1,081,377
分部負債	24,102	257,738	13,217	295,057

6. 分部資料 (續)

分部損益，資產和負債調節表：

	<u>2015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年</u> 人民幣千元
損益		
可報告分部總損益	128,769	186,177
不可分配項目：		
財務費用	(10,358)	(16,763)
其他收入	29,621	7,018
其他營業開支	(131,489)	(145,19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7,872	7,297
	<hr/>	<hr/>
本年度除稅前綜合溢利	<u>34,415</u>	<u>38,530</u>
資產		
可報告分部總資產	953,752	1,081,377
不可分配項目：		
銀行結餘及現金	58,486	95,426
抵押存款	22,141	31,498
衍生金融工具	926	-
可收回稅項	227	1,417
遞延稅項資產	765	7,67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08,186	290,314
商譽	191,084	182,090
其他企業資產	47,127	38,463
	<hr/>	<hr/>
綜合總資產	<u>1,582,694</u>	<u>1,728,262</u>
負債		
可報告分部總負債	198,561	295,057
不可分配項目：		
銀行貸款	131,476	230,240
衍生金融工具	2,356	-
應付稅項	154	1,661
遞延收益	21,331	8,000
遞延稅項負債	30,871	29,650
其他企業負債	40,450	37,285
	<hr/>	<hr/>
綜合總負債	<u>425,199</u>	<u>601,893</u>

6. 分部資料 (續)

地區分部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以及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按客戶的地區位置和資產的地區位置詳列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u>2015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5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年</u> 人民幣千元
中國,不含香港	377,576	576,354	1,039,882	1,001,449
香港	-	-	216	310
新加坡	116,412	133,546	-	-
荷蘭	91,539	122,935	-	-
葡萄牙	51,453	84,369	-	-
其他亞洲國家	221	22,661	-	-
其他	21,365	11,016	-	-
	<hr/>	<hr/>	<hr/>	<hr/>
綜合總計	658,566	950,881	1,040,098	1,001,759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7. 財務費用

	<u>2015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年</u>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9,933	16,265
已資本化的款項	(521)	(1,295)
	<hr/>	<hr/>
其他	9,412	14,970
	946	1,793
	<hr/>	<hr/>
	10,358	16,763
	<hr/> <hr/>	<hr/> <hr/>

一般性借入的資金之加權平均資本化年利率為 5.7% (2014 年: 6.1%)。

8. 所得稅開支

	<u>2015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年</u>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157	7,91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589)</u>	<u>(479)</u>
	(432)	7,439
遞延稅項	<u>8,133</u>	<u>2,635</u>
	<u><u>7,701</u></u>	<u><u>10,074</u></u>

(a) 香港利得稅

因本集團在截至 2015 年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沒有產生任何在香港應納稅的利潤，故沒有香港利得稅的撥備。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有關中國所得稅法例及法規，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如下：

(i) 珠海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珠海巨濤」）

珠海巨濤為一間在中國境內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自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珠海巨濤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內更新。珠海巨濤獲得從 2013 年度至 2015 年度的稅項優惠，適用稅率為 15%。

(ii) 本集團中國境內其他附屬公司在本年度適用所得稅率為 25%。

(c) 以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守則，其他地方的利得稅已根據本集團營運的國家適用稅率計算。

9. 年內溢利

本集團的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u>2015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年</u> 人民幣千元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272,595	324,86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565	12,011
以股份為基礎開支	991	2,133
	<u>285,151</u>	<u>339,013</u>
(b)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1,176	1,77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費用	-	105
折舊	28,389	25,256
處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淨額*	91	-
處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淨額#	-	(145)
匯兌收益淨額#	(4,408)	(623)
經營租約的租賃費用		
— 機器及設備	7,757	18,957
— 土地及樓宇	8,608	10,658
研究和開發支出	25,633	21,043
核數師酬金	1,061	1,064
已於工程合約使用及銷售的存貨成本	112,973	222,118
存貨減值撥備*	-	3,600
存貨減值撥備之回撥#	(3,248)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撥備*	2,754	2,5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撥備之回撥#	(3,075)	(3,819)
合約工程的應收客戶款項之減值虧損*	-	1,558
合約工程的應收客戶款項之減值虧損之回撥#	(5,970)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667	-

* 此金額包含在「其他營業開支」

此金額包含在「其他收入」

@ 此金額包含在「行政開支」

10. 股息

	<u>2015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年</u> 人民幣千元
2014年末期股息實發每股普通股 0.01 港元（2014年：2013年 末期股息實發每股 0.02 港元）	<u>6,403</u>	<u>11,737</u>

緊隨報告期末，董事建議派發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01 港元，尚需在將舉行之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u>2015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年</u>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u>26,714</u>	<u>28,456</u>
	<u>2015年</u>	<u>2014年</u>
股份數目		
於 1 月 1 日已發行的普通股數目	800,154,278	731,899,278
認購時發行股份的影響	-	17,753,425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的影響	<u>135,890</u>	<u>11,857,123</u>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0,290,168	761,509,826
產生自購股權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u>218,184</u>	<u>13,247,330</u>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0,508,352</u>	<u>774,757,156</u>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經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畫而潛在發行的普通股數的攤薄影響而調整後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u>2015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年</u>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146,506	263,766
呆賬撥備	<u>(5,019)</u>	<u>(7,463)</u>
	141,487	256,303
應收票據	<u>23,100</u>	<u>32,215</u>
	<u><u>164,587</u></u>	<u><u>288,518</u></u>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主要為合約客戶之應收進度款。

本集團與合約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質保金以外的信貸期一般為 30 至 90 日。質保金的信貸期一般為工程完成後 12 至 24 個月。合約工程定時按進度付款。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賬款。董事定期檢討逾期賬款情況。

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u>2015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年</u>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71,522	95,784
31至90日	37,171	102,574
91至365日	10,949	43,502
365日以上	<u>21,845</u>	<u>14,443</u>
	<u><u>141,487</u></u>	<u><u>256,303</u></u>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賬齡超過 90 日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包括質保金約為人民幣 12,822,000 元（2014 年：人民幣 7,335,000 元）。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約人民幣 18,600,000 元（2014 年：人民幣 19,950,000 元）之應收票據被抵押予銀行以取得若干銀行貸款。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續)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估計無法追回應收貿易賬款作出的撥備約為人民幣 5,019,000 元（2014 年：人民幣 7,463,000 元）。應收貿易賬款撥備變動如下：

	<u>2015 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 年</u>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7,463	8,808
本年之撥備	2,754	2,474
回撥	(3,065)	(3,819)
撇銷不可收回款項	<u>(2,133)</u>	<u>-</u>
於 12 月 31 日	<u><u>5,019</u></u>	<u><u>7,463</u></u>

13. 應收／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u>2015 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 年</u> 人民幣千元
已發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確認虧損	1,059,068	1,212,844
減：進度款項	(885,777)	(1,002,084)
加：匯兌差異	<u>193</u>	<u>(879)</u>
	<u><u>173,484</u></u>	<u><u>209,881</u></u>
應收合約工程的客戶款項	189,967	215,333
應付合約工程的客戶款項	<u>(16,483)</u>	<u>(5,452)</u>
	<u><u>173,484</u></u>	<u><u>209,881</u></u>

有關於結算日進行中的工程合約，應收項目質保金包括於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金額約為人民幣 12,931,000 元（2014 年：人民幣 8,710,000 元）。無應收項目質保金是預期超過 12 個月後收回（2014 年：人民幣 2,938,000 元）。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包括於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工程合約預收款項金額約為人民幣 8,369,000 元（2014 年：人民幣 7,445,000 元）。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u>2015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年</u>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115,833	205,777
應付票據	<u>25,457</u>	<u>11,387</u>
	<u>141,290</u>	<u>217,164</u>

根據貨物及服務收取日期，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u>2015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4年</u>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64,535	65,274
31至90日	21,423	42,236
91至365日	20,835	89,636
365日以上	<u>9,040</u>	<u>8,631</u>
	<u>115,833</u>	<u>205,777</u>

業務回顧

於 2015 年，全球經濟增速普遍放緩，石油天然氣行業步入景氣週期低谷，世界石油供需寬鬆程度進一步加大，國際油價亦跌破金融危機低點。受此影響，全球油氣領域資本支出以及工程服務市場規模也繼續下降，國際石油公司普遍採取了控制投資和高風險項目、控制成本、控制員工數量等措施以應對行業寒冬。

作為一家主要以提供石油天然氣設施和裝備以及專業技術支持服務的公司，我們的客戶包括石油天然氣公司、油氣工程總包公司以及專業的油氣裝備製造承包商等，並為其提供定制化的裝備或解決方案。自 2015 年年初開始，我們即在降低成本和費用方面採取了諸多舉措，包括調整與精簡機構和人員，大幅削減和嚴格控制各項支出，優化生產和管理流程等，以提高經營效率，盡可能爭取效益。受到整個行業局勢的波及，與 2014 年度比較，集團全年所承接的項目和工作量都有所下跌。

我們於 2012 年承建的澳洲深水天然氣田的水下裝備製造項目歷時 30 多個月，在 2015 年初全部完工交付。該項目取得了超逾 200 萬工時的零傷害安全紀錄，交付了超出客戶預期的高質量產品，獲得了用戶給予的“2014 年度傑出承包商”表彰，並與客戶建立了長期全球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繼在 2014 年底完成和交付本集團首個 FPSO 上部模塊建造項目後，本集團於 2015 年又承接另一世界知名石油設備設施供應商的 FPSO 上部模塊建造項目，進入了該領域建造的主流市場。通過合作，多個國際知名客戶對於我們都給予了較高的評價。新承攬的 E-House 套裝設備製造，用於沙特阿拉伯的天然氣處理設備以及南美洲石油處理廠模塊建造等一批大型項目也在年內陸續開工。我們還進行了珠海建造場地四期建設，新增設備設施，以為未來業務的發展做好準備。

由於石油公司普遍減少資本開支和降低服務價格，海洋油氣技術支持服務業務在 2015 年也有所下滑。面對不理想的市場環境，我們通過壓縮成本以及更積極的市場活動去努力應對，在年內還成立了舟山分公司，將海洋油氣技術支援服務業務進一步向東海地區擴展。

船舶建造行業在報告年度內依然低迷，也對我們的造船技術支持服務業務產生壓力。近年來，為應對這一市場形勢，我們大連公司的業務已轉向以海洋工程船舶、深水半潛式鑽井船以及海洋工程建造等為主，同時將與大連船舶重工多年合作的成熟經驗複製到包括遼河、煙臺、青島、上海及廣州等地多個市場，現在已經成為五個鑽井平臺製造場地的樁腿製作商，實現了業務穩定和發展。

我們的聯營公司—蓬萊巨濤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蓬萊巨濤」）於年內工作量充足，各項生產經營活動平穩推進，取得了較好的經營業績。

前瞻

根據相關的市場預期，在未來數年內世界原油供需仍將保持寬鬆態勢，國際油價仍會在相對低位運行。「控規模、保效益、壓投資、削成本」在未來較長時期內亦仍為國際大石油公司的戰略主線。不過，石油天然氣作為世界主導能源的地位不會改變，且更具市場競爭力。

新的一年裡，我們會在公司管理上進行多項變革，包括運營機構和管理部門的整合，人員的調整，以及業務和生產的統籌管理等。鑒於當前行業市場狀況，我們將嚴控固定資產投資，加強內部管控，優化管理流程，進一步提高效率、降低成本，以保證穩健的現金流，增強整體競爭力，爭取效益。

經過多年市場工作的積累，我們在保持與原有客戶良好合作的基礎上，也發展了諸多潛在客戶。多個優質項目的順利交付，也讓我們在國際市場上樹立起口碑。新年度內，我們將積極推進市場工作，特別是關注中東以及北美市場的機會，根據市場情況的變化，適時調整策略，在重點業務地區和客戶方面加強推進。

憑藉我們的場地和設施條件以及技術與製造優勢，我們會積極發展油氣工藝設備製造業務以及模塊建造業務，繼續在油氣產業領域進行技術創新。同時，基於客戶的需求，向相關的環保領域進行延伸，進行新型業務的研究和開發，以培育新的業務增長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財務及業務回顧

收入

於 2015 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 658,566,000 元，比 2014 年度下降 30.74%，或人民幣 292,315,000 元。其中，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及生產技術支援服務和銷售相關設備及物料業務的收入比 2014 年下降 7.80%，或人民幣 9,570,000 元；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業務的收入比 2014 年下降 34.86%，或人民幣 268,201,000 元；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的收入比 2014 年下降 24.74%，或人民幣 14,544,000 元。由於國際油價大跌導致石油天然氣行業投資銳減，本集團跟蹤的數個重點潛在項目被暫停或取消，同時受到全球造船市場低迷的影響，全年工作量下降而致收入減少。

下表所示為 2015、2014 及 2013 年按業務分部的收入分析：

業務分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1 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及生產技術支援服務和銷售相關設備及物料	113,172	17	122,742	13	113,336	13
2 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	501,139	76	769,340	81	732,924	82
3 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44,255	7	58,799	6	43,567	5
合計	658,566	100	950,881	100	889,827	100

銷售及服務成本

本集團在 2015 年度的銷售及服務成本額約為人民幣 529,797,000 元，比 2014 年度下降 30.72%，或人民幣 234,907,000 元。

毛利

本集團 2015 年度毛利總額約為人民幣 128,769,000 元 比 2014 年的人民幣 186,177,000 元減少 30.84%，或人民幣 57,408,000 元。整體毛利率由 2014 年的 19.58% 下降至 19.55%。其中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及生產技術支援服務和銷售相關設備及物料業務毛利率由 2014 年的 23.96% 下降至 20.28%；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業務的毛利率由 2014 年的 19.41% 上升至 20.28%；而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業務毛利率由 2014 年的 12.71% 下降至 9.40%。

下表所示為 2015、2014 及 2013 年按業務分部的毛利分析：

業務分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015 年			2014 年			2012 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佔總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佔總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佔總毛利%
1 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及生產技術支援服務和銷售相關設備及物料	22,954	20	18	29,403	24	16	30,596	27	14
2 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	101,656	20	79	149,302	19	80	187,643	26	84
3 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4,159	9	3	7,472	13	4	5,137	12	2
合計	128,769		100	186,177		100	223,376		100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較 2014 年增加 322.07% 或人民幣 22,603,000 元。本年度已確認其他收入主要為已確認政府補貼、匯兌收益淨額、合約工程的應收客戶款項減值虧損之回撥、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撥備之回撥和存貨撥備之回撥。

行政及其他營業費用

行政及其他營業費用總額較 2014 年度減少 9.44%或人民幣 13,710,000 元，至約人民幣 131,489,000 元，主要因員工成本比上年度減少所致。

財務費用

2015 年財務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 10,358,000 元。其主要構成為銀行貸款利息約人民幣 9,412,000 元，以及銀行手續費等其他費用約人民幣 946,000 元。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本集團持有蓬萊巨濤 30%的股份。於 2015 年，蓬萊巨濤共實現稅後利潤計約人民幣 59,574,000 元。根據「權益會計法」，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約為人民幣 17,872,000 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

綜上所述，於 2015 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 26,714,000 元，較 2014 年的人民幣 28,456,000 元減少 6.12% 或人民幣 1,742,000 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於 2015 年為人民幣 0.0334 元。

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結存資金（現金加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 74,641,000 元（2014 年：人民幣 108,510,000 元），本期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約為人民幣 74,354,000 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 3,875,000 元，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 104,997,000 元。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取得的銀行信用額約為人民幣 688,743,000 元（2014 年：人民幣 517,000,000 元），其中已使用的銀行信用額約為人民幣 270,887,000 元，有約人民幣 417,856,000 元的信用額尚未使用，在未使用的信用額中，可用於向銀行借款的信用額約為人民幣 212,124,000 元。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銀行借款餘額共計約人民幣 131,476,000 元。

3. 資本架構

於 2015 年內，本公司因期權持有人根據本公司股份期權計劃行使期權而發行 200,000 股普通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股本由 800,354,278 股普通股組成（2014 年：800,154,278 股普通股）。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 1,157,495,000 元（2014 年：人民幣 1,126,369,000 元），其中包括非流動資產約人民幣 1,040,863,000 元（2014 年：人民幣 1,009,436,000 元）、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 168,834,000 元（2014 年：人民幣 154,583,000 元），以及非流動負債約人民幣 52,202,000 元（2014 年：人民幣 37,650,000 元）。

4. 重要投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完成珠海場地四期建設（主要包括總裝場地及配套的設備設施）。

本集團於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其他重要投資。

5.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歐元及美元為單位。於年內，本集團開始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對沖個別以歐元和美元為合約收入及應收賬款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其他外幣交易、資產與負債制訂外匯風險對沖政策。

6.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有銀行存款約人民幣 22,141,000 元用以質押作為開出保函、信用證及銀行承兌匯票的保證金。另外，本集團有應收票據約人民幣 18,600,000 元已質押予中國的一間商業銀行，用於獲得條款較優惠的貸款。

7. 或然負債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8.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維護本集團有能力作為營運中的機構，並通過優化資本負債比率給予股東最大回報。

本集團按比例設定風險資本金額。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因應經濟狀況及相關資產風險特徵的變化而調整。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股息，發行新股，回購股份，融入新債，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採用一項資本與負債比率監控其資本，該比率為銀行貸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本集團政策是維持一個合理的資產負債水準。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u>2015 年</u>	<u>2014 年</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總額	131,476	230,240
權益總額	1,157,495	1,126,369
資本負債比率	<u>11.36%</u>	<u>20.44%</u>

資本負債比例於 2015 年下降的主要因為銀行貸款的減少。在本集團位於珠海的製造場地大體完成後，董事認為本集團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現有銀行借貸水平以及發行額外股份所得資金已可維持現有營運資金的需求。

9.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 2,969 人（2014 年 12 月 31 日：3,353 人）。其中管理和技術人員為 596 人（2014 年 12 月 31 日：664 人），其他技術工人佔 2,373 人（2014 年 12 月 31 日：2,689 人）。

本集團鼓勵員工長期服務，努力創造公平公開的競爭環境，致力於培養善於管理、具有專業技能和事業心的人才。本集團參考業界標準，根據員工的工作崗位、職責及績效釐定其薪酬和獎勵。按照有關法律法規，本集團為在中國內地工作的員工繳納養老、醫療、失業以及工傷等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並為香港僱員依照規定繳納強積金。

本集團重視員工發展，鼓勵員工持續進修，並為其提供在職培訓。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派發每股 1 港仙的末期股息。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合併業績。

公司管治

董事認為，於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除本公司向兩位董事會成員，即曹雲生先生和趙武會先生（因其負責監控本公司財務狀況）而非向所有董事會成員提交月度內部財務報告外（其他董事亦可參閱），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上述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偏差乃為提升本公司之效率以及保密性。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董事確認其於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及購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 2015 年內，本公司因期權持有人根據本公司股份期權計劃行使期權而發行 200,000 股普通股。

除上述外，於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購回任何本公司已上市之證券。

刊發末期業績

本公司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www.jutal.com)上刊發本業績公告。包括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所有資料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

承董事會命
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
王立山
主席

香港，2016 年 3 月 31 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立山先生、曹雲生先生、唐暉先生及李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蘇洋先生、項強先生及齊大慶先生。